

創刊號 一九九八年五月

人間路

小窮人懷人關 天津大道青蕪

活路開始

成志中華移民主朋友

新移民與 香港人身分：



近年香港流行討論新移民問題，但討論焦點大多離不開社會資源的分配及協助新移民適應香港等表象層次。

其實，在新移民問題當中有一個十分值得探討卻一直被人忽視的議題，就是關於「香港人」身分的深層問題。

理工大學應用社會科學系助理教授余雲楚博士應《人間路》邀請撰寫了這篇文章，討論時下三種對新移民的「流行觀點」，並指出其共同盲點，就是全都假設了一個現存的「理想香港」及關於這「理想」的共識程度，因而缺乏對現存香港社會狀況，以及所謂「香港人」身分的批判。希望這篇文章能帶來反思契機。

編者

一. 導言

香港可以說是一個由移民組成的社會，但卻經常受移民及其所帶來的問題困擾。不少「香港人」本身便是「移民」，但「移民」卻又成為「香港人」以排斥來建立自我的「他者」（other）。甚至我們日常攜帶在身用以證明「身分」的身分證也是政府在1980年8月取消抵壘政策後，立法要求15歲以上人士必須攜帶出

街的文件。換言之，港人「身分證」所證明的是持證人（香港人）不是「非法入境者」。可以說，「身分證」的出現，一方面來自實際需要（在80年初非法入境者數目增至平均每日450人），亦同時代表了香港人身分意識之提升（反映於這時期的普及文化如「阿燭」、「表叔」等含歧視性稱呼）。回歸後「移民問題」雖一度上升至質疑《基本法》的層面，¹但公眾的討論似乎

仍停留在「新移民」的各項需要或對社會構成之壓力等層面。本文無意深入探討這些實質問題，或詳細回顧香港過往之移民史；而是集中討論三種對移民的「流行」觀點，指出它們之共同盲點；並希望藉此反省香港人的「身分」問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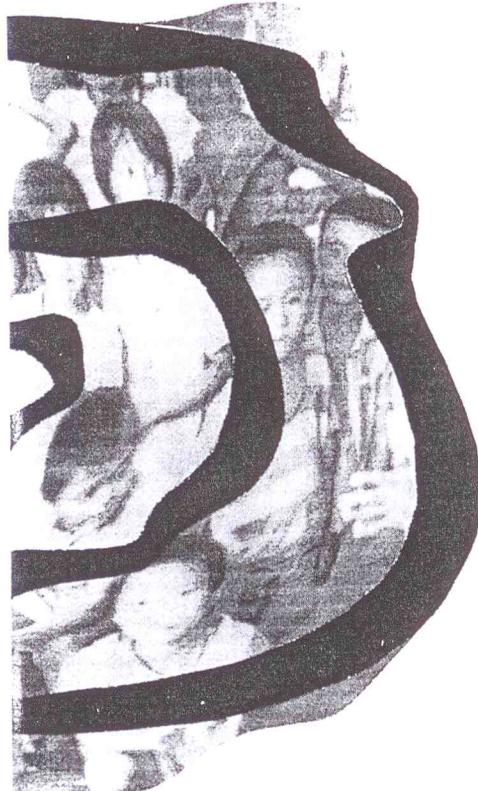
二. 三種「流行」觀點

筆者認為在有關「新移民」

社會哲學的反思

余雲楚 博士

(理工大學應用社會科學系助理教授)



的討論中，可以歸納出三種不同的流行觀點。它們是——狹隘民粹主義、經濟／工具理性主義，和理想整合主義。這三種觀點雖然在分析的層面上各自獨立，但實際上卻經常以混和的形式出現。無論如何，透過對此三種觀點的分析，我們可以對何謂「香港人身分」有更深一層的理解。

2.1 狹隘民粹主義

所謂狹隘民粹主義，在這裏指的主要是一般「打工仔／女」心聲，而不具備任何嚴謹的理論架構。他／她們多從現存處境和自身利益出發，視新移民為「爭飯碗」的競爭對手。新移民不但被認為在經濟利好的環境下拖低工資，更在經濟不景時令更多本地人失業。而無論何時，新移民也會對現存之社會服務增加壓力，令原本有限的資源更見短缺。較年輕的一代隨著經濟增長放緩或會害怕將來要面對國內龐大的競爭對手，亦較多以一個「香港人」的身份自居，從而強調「本地人」與新移民的分別。²

她／他們不一定反對政府增加資源協助新移民適應香港，只要後者所得的並不是建築在她／他們的損失之上，或政策能減低新移民的潛在危險性，又或政策之目的是同化新移民（melting pot 或 assimilation model）。1997年的《深水埗區中國內地青少年新移民的適應與需要調查》（增修版）可說捕捉了這種狹隘民粹主

義的精髓：

據估計，十五歲以下的新移民佔到港居留新移民數目的半數以上（明報，1996年5月4日），若這批到港新移民青少年未能適應新的生活方式，實替社會帶來不良的後果。而最值得憂慮的，就是若這群新移民未得到合適的輔導，他們可能對整體的社會價值觀及生活態度難以理解，因而容易產生另類的次文化，以致出現不健康的社會分化……對於這驚人的新移民青少年數目……令他們盡快融入本社會是十分重要和必需的。（頁1）

從這角度看，新移民即使並不立時對社會構成威脅，若不立刻處理或處理不善的話亦會是一個定時炸彈。矛盾的是，為新移民增設服務又無可避免地增加社會負擔。而該份調查報告則技巧地突出了市民對新移民（特別是

新移民青少年)的恐懼，卻又對後者隻字不提。

2.2 經濟／工具理性主義

無論我們喜歡與否，香港到底是一個以自由市場為口號的資本主義社會。由政府高官、商場鉅子，以至經濟學(或管理學)教授，基本上常從經濟學角度出發，分析各式各樣的社會問題。這種萬事以經濟效益為本的經濟主義，亦常揉合另外兩種相近但分析上有別的思想——一是從「工具理性」的角度嘗試解釋所有人類行為，認為所有行為之背後動機皆在於選取一個「最有效的」途徑以圖達致某一既定目標；二是一種「社會達爾文主義」(Social Darwinism)，即一種利用甚至醜化了達爾文及進化論學說的社會思潮，企圖證明社會不平等實乃「自然演化」的結果；而一切嘗試社會改革的努力最終不但徒然，甚至危害人類「自然」發展(進化)前景。³

像處理所有其他社會問題一樣，這種思維模式只考慮移民對本地經濟發展的潛在貢獻。首先，他／她們認為移民所帶來之種種社會問題(如治安)是短暫的，不需過份擔心；反正移民所「製造」的社會問題往往是經濟發展之必然代價，長遠而言所有人類經濟上皆有所得益。其次，他／她們認為新移民通常所面對的問題(如居住條件惡劣、收入偏低等)其實也不是甚麼問題，因

為每一個移民也會衡量得失後才「理性」地作出選擇。基此之故，政府無需為移民過份粗心，甚至認為若政府愈幫助新移民，便愈吸引能力較差的人士來港，導致新移民的「質素」每況愈下，從而破壞優勝劣敗的「自然規律」。從這角度看，政府極其量只應在法律的層面上下工夫，以保護新移民不受其他／他人士及機構的歧視(non-discriminatory model)，也不大理會實際上新移民的薪金往往低於「市場價值」。換言之，政府對新移民的態度大致上可說是一種基利沙(Nathan Glazer)幽默地稱之為具有「敬意的漠視」(salutary neglect)。⁴

很明顯這種思想代表政府和大多數資本家的立場；但由於前者礙於政治理由，而後者質素又良莠不齊，故這種經濟／工具理性主義的立場便常由一些經濟學或管理學者代為發言。正如香港科技大學商學院副院長練乙錚在一篇名為《往天堂之路必須充滿荊棘》之演詞中所說：

甚麼居住擠迫、收入和社會地位偏低，都是移民吸納國中好心的原居民的主觀感覺，看見了不舒服，所以是一個觀瞻問題。……往天堂之路充滿荊棘，能考驗來者的誠與信。我們這些同一條路的先行者不應因為荊棘有礙觀瞻而要將之清除，末了



還要設置若干福利快車常川接送代步啊。(香港社會服務聯會研討會，1996年4月16日)

練乙錚的演詞內容不乏具啟發性的論點，特別是指出移民人口只對本地工資和失業率造成「輕微」影響一點，如果是正確的話，更直接挑戰所謂「狹隘民族主義者」的「移民恐懼症」。但他卻把移民在新社會所面對的問題簡化至一個主觀的「觀瞻問題」，於是乎只要我們戴上練教授贈予的墨汁眼鏡，移民所面對的一切問題便自然煙消雲散。

2.3 理想整合主義

策》提供了一個理想整合主義的典範，他認為：

新移民……既然……已……來了香港，成為了香港居民，我們為何不向他們表示歡迎，協助他們盡快成為我們的一分子，進而貢獻他們的長處，使社會更富生機？每年五萬多的移民……面對著一個冷冰冰的社會……又如何能產生歸屬感？……是以，我們需盡早……落實新移民的全面政策……消弭新移民與本地人的矛盾，使新移民與整個社會在政策下共同得益。（頁12-13）

在新移民移居到香港時，『適應』是第一步，『融入』是第二步。所謂『適應』……是幫助新移民獲得一些本地生活的技巧，使他們在當地社會有一定認識和了解，不致被當中強勢文化熔掉而失去自尊和自我肯定，他們就更能發揮自身的長處。至於『融入』，則是一種雙向性的活動，這包含了對新來者文化的尊重，亦包含彼此的互相認識，兩者並行，互相改善，融洽共處，而非硬要將新移民的文化剝去，將其溶於移居文化之中。（頁18）

「同化模式」和「多元文化

模式」在西方本屬敵對的移民政策。前者強調移民既然已作決定放棄原本的國籍或社群，便理應盡力融入新社會中；政府極其量只會對新移民初期作額外的援助。後者則認為一個真正的民主社會應該是一個百花齊放、百家爭鳴之場所，至於「融入」與否，並不是最關鍵的問題。政府若要真正尊重多元文化或人民的自尊，便應肯定少數文化並立法以加保護。但該份政策書竟然可以在三言兩語間「化解」這複雜問題，除了文字技巧外，也歸功於一套萬事以和為貴的社工專業意識形態。

三・討論及結語

用韋伯（Max Weber）的說法，以上對三種流行觀點的分析應被視為一種「理念類型」（ideal type），意即筆者認為大部分本地有關新移民的討論均可被納入這三者之內，但個別論說卻可能同時表現兩個甚或三個觀點。以羅致光等為例，它的主要立場固然是「理想整合」，但在政策書中仍然不乏一些經濟考慮和具民粹主義色彩論述。無論如何，本文無意詳細討論任何具體的移民政策建議，只想指出三種流行觀點代表著三種「香港人身份」的理解，亦均各有不足之處：

1. 民粹主義情懷源自市民的日常生活，本屬無可厚非；更與一個日漸茁壯成長的「香港人身份」有著千絲萬縷的關係。可



第三種觀點可說是同時揉合了西方有關移民問題的兩大模式——「同化模式」（assimilation model）和「多元文化模式」（multiculturalism）——故稱之為「理想整合主義」。「理想」，意指新移民一旦成為本港居民後便應能像其他／他成員般享受其公民權益及社會資源。「整合」，是因為新移民與本地人可以共同生活而互相尊重。理想整合主義者們認為政府更應就新移民所面對的各類問題提供額外資源，以減輕她／他們適應上的困難，最後達致一個同舟共濟的理想。羅致光議員辦事處在

1997年4月編印之《新民政

是，我們是否應該盲目地擁抱一個建立於排擠「他者」才得以自保的「自我」？一些社會服務團體在爭取資源或宣傳時應盡量以低調手法處理，萬不可令人覺得是為針對新移民所帶來之威脅而設。

2. 經濟／工具理性主義的優點有二。一是糾正一個過於狹隘的民粹主義思想，二是政府若能制訂一套較為明確和穩定的移民政策的話，將有助所有有關人士更能以一「理性」態度計劃人生。但它卻沒有充分考慮到新移民的主觀目的：新移民來港是否純為經濟原因？甚麼是經濟因素？希望子女來港接受教育或醫療服務算是「經濟因素」嗎？「家庭團聚」與經濟因素的關係又究竟如何？更重要的是，作為香港人，我們真的願意把自己看成是一頭只顧經濟效益的怪物嗎？

3. 這三種觀點基本上全都假設了一個現存的「理想香港」及關於這「理想」之共識程度。於是乎問題便自然地被局限於如何接收新移民這技術性問題之內，而不涉及對現存香港社會狀況（包括所謂香港人之身分）的批判及挑戰。民粹主義者和經濟／工具理性主義者們固然到最後只關心自己在現存香港社會狀況下的利益；即使理想整合主義者們亦往往未能跳出現存制度的框架，從而質詢香港的福利政策甚至整個社會制度和文化。

毋庸置疑，「新移民問題」在可預見的將來仍會困擾香港人。新移民所帶給香港人的，除了各種各類的社會問題之外，還有一個關於「香港人」的身分問題。一個真正的「多元文化社會」並不建基於一個劃地自封的身分，或把所有市民及「未來市

民」視為經濟怪物並以此處理，又或先把部分成員定性為「他者」然後才設法把他／她們「融入」；而應以開放的胸懷面對歷史、社會、文化、甚至身分。香港能否逐步邁向一個「多元文化社會」的目標看來還是一個未知之數，但無論結果如何，香港人均應該感謝新移民所帶來的反思契機。

(1998年2月2日)

¹ 高等法院於1998年1月26日的裁決，原則上否定了政權移交後之居留權法例，令新移民未成為永久居民前在內地所生子女也可享有《基本法》所賦予的居港權。此舉一方面令合資格申請來港人數由66000人激增至大約32萬人（估計），亦同時維護了《基本法》之法理地位（見《明報》1998年1月27日）。但特區政府仍可上訴，相信好戲還在後頭。

² 有關港人對新移民的態度，見洪雪蓮，「新移民面對的歧視」，《明報》，1996年12月27日；及香港心理學會，《香港人對新移民的態度調查報告》，1997年。

³ 「社會達爾文主義」在十九世紀中、晚期的西方各國曾風行一時，但現在除了以「社會生物學」（Sociobiology）的姿態出現外，在西方已可謂壽終正寢。反觀中國自從以嚴復等人為首把它引入華後，社會達爾文主義被當時所謂進步的維新派用作支持改革的理據，乘著國勢日衰而得以深入民心，至今不滅。

⁴ N. Glazer, *Affirmative Discrimination: Ethnic Inequality and Public Policy*, New York: Basic Books, 1975:25.

